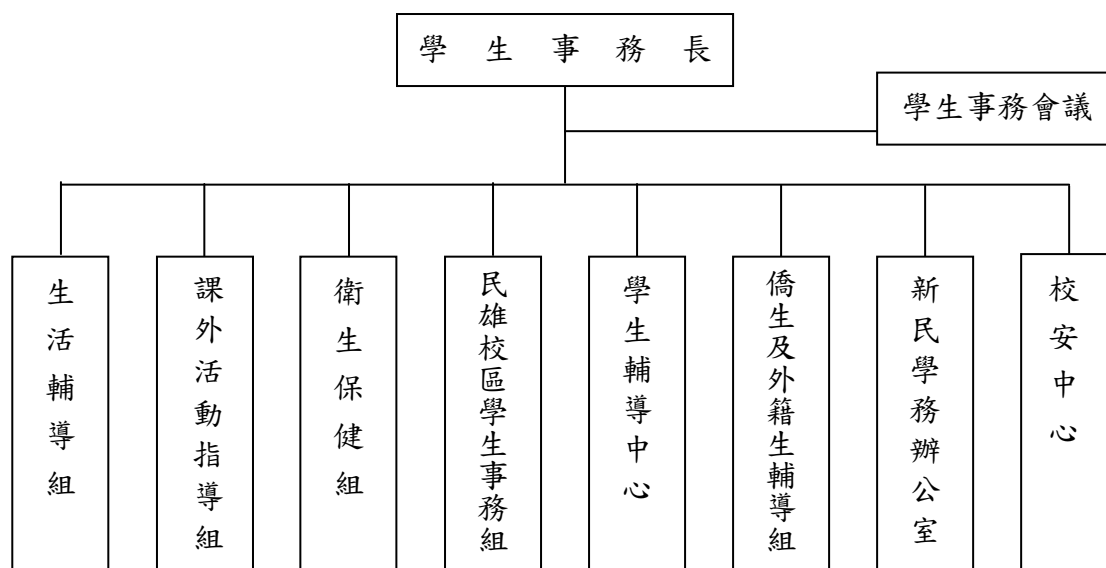


## 貳、學生事務處

### 一、組織系統



### 二、編制與員額

學生事務處置學生學務長1人（教授兼任）、秘書1人、下設5組及1中心，各組編制員額如下：

生活輔導組：組長1人（教官兼任）、輔導員1人、組員2人、工友1人、專案工作人員10人（含四校區學生宿舍）。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1人（教師兼任）、輔導員1人、組員1人、工友1人、專案工作人員1人。

衛生保健組：組長1人（教師兼任）、護理師1人、護士2人。

僑生及外籍生輔導組：組長1人、專案工作人員1人。

民雄校區學生事務組：組長1人（教師兼任）、組員1人、辦事員2人、工友1人。

學生輔導中心：主任1人（教師兼任）、組員1人、專案工作人員4人、專案資源教室輔導員3人。

### 三、年度工作目標

#### (一)生活輔導

- 1.持續辦理校園安全教育宣導與活動，提供學生安全、良好之學習環境。
- 2.辦理學生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
- 3.辦理學生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申請。
- 4.推動品德教育與法治教育，培養學生公民素養與道德觀。
- 5.持續增加宿舍輔導人力與資源並提升學生住宿品質，提供學生安全、溫馨與舒適之居住環境。
- 6.持續甄選本校禮賓大使，鼓勵學生參與校園服務工作。
- 7.辦理賃居校外學生輔導。

#### (二)學生自治團體、社團活動指導、服務學習、工讀助學金與各項大型活動

- 1.規劃訂定各學期導師制活動行事曆按進度辦理各項導師制活動。
- 2.每學期辦理學生社團幹部期初、期末會議。
- 3.辦理自治團體幹部改選。
- 4.辦理社團及系學會幹部訓練與研習活動。
- 5.辦理全校學生社團評鑑以健全社團發展。
- 6.辦理各校區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
- 7.持續發展樂旗隊，彰顯嘉大特色。
- 8.鼓勵社團投入社區與偏遠地區小學服務及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活動。
- 9.辦理校慶典禮及各項藝文系列活動。
- 10.辦理服務學習相關活動：
  - (1)安排專家學者於週會演講及召開導師與小隊長座談會，闡述服務學習的內涵與實施方式。
  - (2)召開服務學習委員會，每學期1次。
  - (3)審核各班服務學習活動申請及成果報告。
  - (4)選拔服務學習績優學系。
- 11.安排大一新生參訪嘉義市各文化/風景景點，俾外地學子能深入

了解嘉義市。

12.工讀助學金相關事項：

(1)召開會議分配各單位98年度工讀時數。

(2)每月1日按時彙報各單位工讀金。

13.辦理全校合唱比賽。

14.辦理志願服務講習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

15.辦理畢業典禮及相關活動。

16.甄選/訓練國際志工，分赴印尼、泰北及泰國服務。

17.指導蘭潭校區學生議會辦理議事規則研習會。

(三)衛生保健及健康教育

1.推展衛生保健教育工作，增進師生衛生保健知識，協助學生解決健康問題。

2.了解教職員工生健康情形，發現異常立即追蹤輔導、矯治。

3.建立及執行本校防疫系統，加強傳染病管理及疾病預防工作，提供最新訊息，以維護師生健康。

4.執行本校學生緊急傷病處理規範(SOP)，提升本校師生取得CPR合格資格之比例，以利緊急事件之處理。

5.提升餐飲衛生水準，提供健康餐飲之比例。

6.維持本校零食物中毒率。

(四)學生輔導工作

1.召開導師會議，傳達輔導資訊、溝通輔導技巧。

2.辦理心理衛生演講、座談會、工作坊等活動。

3.組織學生申訴委員會，接受申訴案件。

4.新生全面實施「貝克憂鬱量表」、「自尊量表」測驗，俾篩選以加強輔導與常模分數差異較大的同學。

5.聘請具輔導及相關領域之教師兼任輔導老師，加強學生輔導工作。

6.學生綜合資料卡已全面e化，協同電算中心協助老師於線上建立學生輔導訪談資料。

7.編印導師手冊、導師時間活動紀錄簿。

8.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

#### (五)僑外生輔導

- 1.協助本校僑外生在台求學時課業與生活上之所需。
- 2.協助僑聯會及國際學生聯誼社各項活動。
- 3.配合節慶辦理各項活動，促使僑外生融入校園生活及認識台灣文化。
- 4.編印國際學生手冊，使新生儘速了解來台就學等居留相關法規。

### 四、年度工作成果

#### (一)生活輔導

- 1.97年9月大學部新生始業式辦理防災演練，提升新生應變能力。
- 2.考量學生交通安全，積極與聖馬爾定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大林慈濟醫院等簽訂醫療祿姆專案，協助發生交通事故學生。
- 3.配合各院導師活動辦理交通安全、反詐騙及金融消費觀念等系列宣導活動。
- 4.本學年交通意外及校安事件通報協助處理共148件172人次。
- 5.獎助學金之辦理執行情形

##### (1)學務處承辦校內獎助學金

依據本校各項獎助學金辦法或要點，提撥年度學雜費收入百分之五以上，做為各項獎助學金、急難救助金及工讀金等，本學年辦理情形：

- ☐ 申請通過並發放急難救助金54名，計570,000元。
- ☐ 申請通過並發放清寒學生助學金計11名，每名於上課月份每月核發4,000元助學金，計380,000元。
- ☐ 申請通過並核發清寒學生獎學金577名，共發放5,126,000元。
- ☐ 日間部弱勢學生助學金計補助585名，金額為8,441,000元。為延續本校仁愛基金的精神，持續受理校內外人士捐款以適切的提供本校遭遇急難學生慰問或救助，特於98年4月14日成立「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仁愛救助金實施要點」，並

於97學年度下學期通過核發31名學生慰問金，共計39,000元。

供本校學生工讀金2791人次，共計核發16,500,455元。

## (2)校外各項獎助學金

各種獎助學金資訊均迅速上網並在各校區公布欄公布，儘可能將訊息傳達給每個學生，並協助學生申辦，對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及需要幫助的弱勢學生能個別通知輔導申辦。

☐ 本學年度校外政府機關委辦或財團法人與人民團體之獎學金代轉申請，計核轉433件同學申請案(未含自行寄送申請部分)，獲獎學生258位，獲獎助金額3,000,500元。

☐ 本學年度輔導遭遇急難學生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計44名獲950,000元慰問金。

☐ 97學年度輔導本校原住民學生申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助金，計有51人次獲1,002,000元。

☐ 97學年度輔導本校低收入戶學生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與財團法人臺灣學產基金會合併辦理之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計有96人次申請獲480,000元。

## 6.辦理學生就學貸款

(1)97學年度第1學期蘭潭、新民校區辦理就學貸款學生計1,207人，貸款金額37,881,768元；民雄校區計554人，貸款金額16,514,310元；總計1,761人，貸款金額54,396,078元。

(2)97學年度第2學期蘭潭、新民校區辦理就學貸款學生計1,211人，貸款金額34,574,920元；民雄校區計543人，貸款金額15,036,514元；總計1,754人，貸款金額49,611,434元。

## 7.辦理學生各項學雜費減免

依教育部訂定之標準學生學雜費減免事宜，成果如下：

(1)97年度第1學期：軍公教遺族12人、給恤期滿子女0人、現役軍人子女19人、低收入戶子女85人、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628人、原住民籍學生117人、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13人，總計 874 人，計減免14,115,219元。

(2)97學年度第2學期：軍公教遺族11人、給恤期滿子女3人、現役軍人子女1人、低收入戶子女73人、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601人、原住民籍學生110人、特殊境遇婦女之子女18人，總計817人，計減免13,108,402元。

#### 8.兵役辦理情形

(1)97學年度學生兵役緩徵核准人數1338人，儘後召集核准人數准人數106人，合計1444人。

(2)97學年度學生兵役延長修業年限核准人數，緩徵230人，儘後召集2人，合計232人。

(3)97學年度學生兵役離校原因消滅人數，緩徵313人，儘後召集72人，合計385人。

#### 9.持續徵選、培訓本校禮賓大使，鼓勵學生參與校園服務工作

(1)持續辦理禮賓大使支援全校各項大型活動與典禮，深獲各界好評，對本校形象提升助益甚大。

(2)98年4月徵選第7期19位禮賓大使，於4月25、26日兩天實施新生訓練及經驗交流完成新進禮賓大使訓練。

(3)98年6月22日～6月24日定期辦理暑假訓練活動，訓練課程包含接待遞獎、書信訓練、彩妝保養、時間管理、資訊教學、肢體舞蹈、美姿美儀及團隊合作訓練等8項課程。邀請校內外學有專精人士擔任講師。並於6月25日邀請外交部劉青雷部長蒞校指導國際禮儀-有理走天下活動，加強本校禮賓大使國際禮儀知識。

(4)嘉義市政府於98年5月8日舉行母親節頒獎活動及7月24日孝行獎頒獎活動、8月8日模範父親節活動，本校禮賓大使團隊受邀支援此活動。

(5)於98年5月25日舉辦第四期送舊餐會，使畢業生與師長同學間留下美好的回憶。

(6)於98年6月7日支援學校畢業典禮。

#### 10.推動品德教育與法治教育

(1)持續宣導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97學年度新生始業式時，向

經濟部中小企業協會免費申請「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到校宣導，於蘭潭、新民、民雄校區各辦理1場智慧財產權講座，邀請智財局講師蒞臨本校主講。

(2)持續宣導著作權法相關規定，除請各系(所)主管及導師協助宣導，並於各院週會安排導師宣導：97年12月10日、98年3月4日、98年5月20日分別於生命科學院、人文藝術學院、管理學院舉辦法治講座；97年10月29日、97年11月19日於管理學院、師範學院舉辦智慧財產權講座，邀請嘉義地方法院簡易庭顏主任檢察官榮松蒞臨本校主講，藉以重建本校學生當代倫理與法治基礎及正確使用智慧財產權，以協助提昇生活品德之觀念，並轉發相關規定讓學生知道影印國內外書籍或重(複)製音樂、影像，超出合理使用範圍，應屬侵害重製權之行為，如遭權利人依法起訴，可能受刑事處罰及負民事賠償之法律責任。本學年本校共有14位學生違反著作權法，處以申誡處分。

(3)持續品德教育宣導活動，於98年5月6日理工學院週會時間，邀請台灣紅絲帶基金會Jimmy蒞校演講，宣導關懷、接受包容愛滋病患；為配合金管會銀行局「98年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導活動」，請銀行局安排講師至校宣導。98年3月18日、98年5月13日於生命科學院、師範學院週會時間，邀請第三信用合作社林群超經理蒞校講座，宣導理財、理債等金融相關訊息，以建立學生正確消費金融與理財債觀念，推動品德教育核心價值。

11.依據『學生住宿服務暨輔導委員會』聘任委員並於98.1.16及98.6.19召開97學期學生住宿服務暨輔導委員會會議，實施工作報告及議案討論。

#### 12.辦理各項宿舍活動

(1)為促進宿舍學生間情感，本學年於宿舍區舉辦中秋月餅傳情活動、致贈教師節感恩卡活動、冬至暨聖誕活動、宿舍盃羽球比賽、致贈母親節感恩卡活動、慶祝端午節活動、宿舍KTV

大賽、橋牌大賽等，以增進同學間的連帶感及培養學生品德教育。

(2)98年3月17至21日於民雄宿舍舉辦第二屆台客祭，利用台客祭之主題，展現嘉大民雄宿舍區與住宿同學們的特色與活力。4月30日於蘭潭宿舍舉辦花火祭活動，宿舍幹部辛勞展現出活動特色與活力，參與同學踴躍，一同體驗日本花火祭典的氣氛。

13.持續辦理住宿生「宿舍同儕輔導」計畫。本學年於蘭潭、民雄、新民校區學生宿舍，開設普通化學、普通物理、微積分、經濟學、會計學、教育統計、有機化學、語言學概論等科目之課後輔導，共計有199位同學參與。並請導師協助宣導學生參加或推薦開課科目，依學生之需要及反映意見再調整開課科目，期使「宿舍同儕輔導」課後輔導計劃更完善。

14.97學年度宿舍新增設施如下：

(1)民雄宿舍：新增電梯建設、綠園一舍東2~5樓新增北側門禁設施及更改2~5樓為自動門、綠園一、二舍新增公共區域計時電子投幣機。

(2)蘭潭宿舍：新增柵欄設備、三舍窗簾裝設、一舍冷氣裝設。

(3)林森宿舍：節能減碳瞬間電熱器設備、節能減碳電梯修配改制工程、加裝5台紅外線攝影機。

(4)新民宿舍：增設顯示器、半球型攝影機、3樓東側防漏工程。

(5)學生宿舍軟硬體部分完成工作項目：特殊身分優先住宿申請、床位抽籤作業、幹部選舉床位分配、寒暑假住宿申請、蘭潭宿舍環境改造、民雄男舍電梯完工工程、鍋爐熱水系統改為熱泵熱水系統。

15.鑑於四川震災於98年5月28日辦理防災應變協調會及演習，完成「防災應變指揮編組圖」由校長擔任總指揮。全校四校區防災疏散演練，由校長主持，計生命科學院師生111人，理工學院師生1,361人，師範學院師生699人，人文藝術學院師生1,121人，管理學院886人，進修部1,600人參加本次演練。



16.校外賃居輔導本學年共訪視569戶並建立62戶校外賃居租屋資訊。98年4月11日於民雄、新民、蘭潭校區辦理租屋安全講習3場次，共計1,560名學生參加。

(二)學生自治團體、社團活動指導、服務學習、工讀金助學金與各項大型活動

1.依據學校行事曆，規劃訂定各學期導師制活動行事曆，每週三第五、六節課按進度，安排一系列專題講座，加強學生相關常識，並由各學系辦理院系活動、各班級班會活動，由導師指導與協助處理相關行政事務或建議事項之反應。

2.97學年度學生社團活動成果豐碩，對倡導學生正當活動有正面之效應，辦理主要活動如下：

(1)輔導辦理97學年度幹部訓練研習活動（97年9月）。

(2)辦理全校學生社團評鑑（98年3月）。

3.鼓勵社團從事偏遠地區小學之服務

(1)農藝志工隊於嘉義縣義竹國小辦理精靈古怪夏令營、八色鳥活動隊於嘉義縣忠和國小辦理夏令營之生活智慧、手工藝社於嘉義市精忠國小辦理DIY創作營、蘭潭國樂團於雲林縣埤腳國小辦理暑假國樂育樂營、四健會於嘉義縣內埔國小辦理第十屆歡樂苜蓿活力營、課業輔導社於嘉義縣重寮國小辦理11號公車夏令營、英語志工服務社分別於嘉義縣龍岡國小及雲林縣嘉興國小辦理暑期英語學習營、嘉義玉山扶青團於嘉義縣和順國小辦理資訊夏令營、資管志工隊於嘉義縣中山國小辦理神奇寶貝暑假資訊夏令營、拓綠童軍社於嘉義縣安和國小辦理海棉寶寶暑期兒童夏令營及柔道社&鳥類研習社於嘉義縣鹿滿國小辦理柔道生態科學營活動等，並申請青輔會經費共達120,000元整。

(2)98年寒假（1-2月）學生社團農藝志工隊、八色鳥活動隊、慈光社、蘭潭國樂團、民雄校區課業輔導社、新民校區嘉義玉山扶青團、手工藝社、戲劇坊&新聞社及英語志工服務社等8社團分別服務於嘉義縣鹿滿國小、桃源國小、三層國小、新

岑國小、台南縣大竹國小、雲林縣埤腳國小、嘉義縣好收國小、來吉國小、和順國小、成功國小及雲林縣成功國小等，並申請青輔會經費共達132,000元整。

- (3)本校申請「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計有救傷保健社、手工藝社、特教志工隊、課業輔導社、數位學習志工隊及英語志工社等6個社團申請8個活動計畫，共獲得10萬元經費補助。

#### 4.輔導學生社團參加全國競賽成績優異

- (1)蘭潭國樂團、農藝志工隊與課業輔導社，代表本校參加全國社團評鑑，蘭潭國樂團榮獲學術性與學藝性類組特優獎、農藝志工隊與民雄課業輔導社榮獲服務類組特優獎，表現優異。
- (2)參加全國音樂比賽部分：蘭潭國樂社榮獲大專團體B組大專團體B組國樂合奏優等、民雄國樂社榮獲大專團體B組絲竹室內樂合奏優等、合唱社榮獲大專團體B組混聲合唱優等、管樂社榮獲大專團體B組管樂室內男隊優等、音樂學系榮獲大專團體A組管樂室內男隊特優。

#### 5.大一學生服務學習共68梯次結合其專業從事社區/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服務；績優學系甄選出特教等8學系。

#### 6.大一新生共分6梯次參訪嘉義市景點。

#### 7.97年12月13日辦理志工基礎訓練12小時、12月14日辦理特殊訓練12小時，計有113位同學全程參加，獲頒志願服務紀錄冊。

#### 8.98年4月22日辦理全校合唱比賽，共有10隊參賽，由獸醫學系奪魁。

#### 9.遴派3團國際志工出國服務，將本校推動國際人道關懷及服務弱勢之愛心，遠播海外

- (1)印尼農業技術團：侯金日主任及馮淑慧老師帶領10位志工至印尼努魯亞伊曼習經院服務。
- (2)泰北農業技術服務團：張山蔚老師及胡安慶老師帶領6位志工至泰北美斯樂服務。
- (3)泰國華語服務團：廖招治老師帶領4位志工至泰國曼谷學校服

務。

10.本學年學生工讀共核發2,791人次，16,500,455元工讀金。

### (三)衛生保健及健康教育

#### 1.辦理學生健康檢查、各項防治篩檢及宣導

- (1)97年9月22、23、24日委託大林慈濟醫院辦理大一、碩一及轉學生健康檢查，計3,225人參加。
- (2)大一學生胸部X光複檢，於10月初通知學生各自到醫院完成複檢。
- (3)97年10月29日辦理「肺結核防治」宣導，由林冠群醫師主講，由大一至大四班代及副班代參加，參加人數180人。
- (4)健檢血液異常者，於97年11月28日由慈濟醫院來校完成複檢工作。
- (5)98年3月4~5日分別於蘭潭、民雄、新民校區特請行政院衛生署胸腔病院到校辦理大三胸部X光肺結核篩檢活動，檢查人數1,665人，結果均正常。
- (6)98年3月25日於微免系舉辦學生「愛滋病防治宣導」演講及自願抽血檢查，由嘉義市東區衛生所專業護理師演講及主辦。
- (7)98年4月23日施打B型肝炎疫苗第三劑，計有214人完成三劑注射。
- (8)98年6月5日辦理B型肝炎抗體追蹤，105人完成。

#### 2.辦理校內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

- (1)97年9月12日辦理校內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由嘉義縣衛生局林健仕技士先生主講。
- (2)98年1月15日辦理全校各餐廳便利商店合作社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由嘉義市衛生局食品科吳科長璧珍先生主講。
- (3)98年6月15日辦理全校各餐廳便利商店合作社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由嘉義市衛生局食品科吳科長璧珍主講。

3.97年10月18~19日辦理初級急救員訓練，計有44人參加，37人取得合格證書。

#### 4.辦理校內餐廳業者飲食衛生抽檢

- (1)98年4月29日抽檢校內餐廳早餐食物檢體，未驗出足以造成腹瀉之因素，將持續加強督導餐廳業者飲食衛生。
- (2)完成本學年各校區餐飲店餐具、成品及半成品生菌數及大腸桿菌檢驗工作，並持續追蹤檢驗結果及衛生安全改善情形，並進行複檢工作。

#### 5.辦理健康講座及衛教宣導

- (1)97年10月8日辦理健康講座「重讀挪威森林」由吳佳璇醫師主講，參加人數550人。
- (2)98年3月18日舉辦教職員工衛教宣導，由施巴藥廠藥師演講皮膚保養相關議題，共有94人參加。
- (3)98年5月13日健康講座「不景氣下的皮膚微整型保養術」，由施沛潔乙級美容師主講，共有94人參加。

6.98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已於98年4月23日順利招標完成，每人每年825元，學校補助100元，學生須負擔725元，分別於上下學期繳納。

7.於98年5月21日召開會議成立「H1N1新型流感」疫情應變小組。

#### 8.參與各項支援協助

- (1)校慶活動期間，輔導外燴業者安全衛生。
- (2)協助僑外組辦理「異國美食節」活動。
- (3)98年7月27日～8月2日支援第49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醫護組工作。

#### (四)學生輔導工作

1.於每學期初辦理導師會議，97學年度第1學期導師會議97年9月12日於國際會議廳辦理，全校日間部及進修部導師應出席人數共計348人、實際出席人數共計270人，本次會議除各組例行工作報告外，並邀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精神科王興耀主任主講『校園憂鬱症防治』以提升導師相關學生輔導知能。並由校長頒發96學年度優良導師績優獎及肯定獎予得獎導師。97學年度第2學期導師會議於98年2月13日假國際會議廳辦理，應到346人，實到268人，會議上除學務處工作報告外，並邀請教育部訓育委

員會傅木龍專門委員兼秘書擔任主講人，演講題目為「創造向上提昇的能量『從服務學習實踐全人教育之價值』」，向本校導師分享服務學習的相關理念，期能幫助老師們重新檢視擔任教育工作者的初衷，並在會後募得捐款26,415元整，捐款所得以本校名義捐至「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

2. 依據「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甄選及獎勵熱心奉獻、輔導績優之優良導師，由各系所主任導師於推薦現任導師，經系務會議初審，送院務會議複審，各學院推薦1名人選送交學生務處學生輔導中心彙整，參加全校甄選。本處於98年6月9日召開全校優良導師徵選委員會會議，甄選結果績優獎依序為生命科學院陳桐榮老師、師範學院陳麗圓老師、農學院宋洪丁老師。肯定獎依序為人文藝術學院張芳琪老師、管理學院葉進儀老師、理工學院邱活泉老師。
3. 目前全校學生綜合資料已全面e化，並持續委請電算中心協助改善AB卡維護操作問題。
4. 每學期均印製班會紀錄簿，提供師生交流班會記錄之用，並提供各班意見反映管道，本學年統計各班班會紀錄繳交情形，農學院767次、理工學院470次、生命科學院352次、師範學院484次、人文藝術學院380次、管理學院276次共計2,728次。
5. 各班如對學校各單位有意見反映，可填寫班會紀錄本之建議表，經導師及系主任簽章，即可逕送相關單位辦理，本學年各班對本校各行政單位意見反映共計39件。
6. 為擲節經費因應經濟困境及落實導師制精神，修訂「優良老師甄選及獎勵辦法」、「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之修法提案，業分別於98年4月14日經行政會議、98年6月16日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完成修法，新修訂之辦法業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
7. 本學年第1學期分別聘任輔導系、家教所、特教系共8位日、夜間（週二、三、四）兼任輔導老師、2位專任輔導老師及1位全職實習諮商師，第2學期聘任輔導系、家教所、特教系共9位日、夜間兼任輔導老師及3位專任輔導老師、1位全職實習諮商師，分駐四

- 校區值班作個案輔導。
- 8.本學年度求助學生數：農學院110人次、理工學院57人次、生命科學院91人次、人文藝術學院88人次、師範學院561人次、管理學院37人次，共計947人次；其中以人際適應、兩性情感、身心健康、家庭關係、焦慮症候群、生涯規劃等為主要問題。
  - 9.輔導中心輔導老師常視個案需要多次與學生家長、導師、輔導教官及其重要關係人約談或舉行個案討論，共同協助學生。本學危機個案處理案件共計約10人。
  - 10.本學年初已針對本校全體新生所進行心理測驗「自尊量表」及「貝克憂鬱量表」，並於97年12月下旬完成施測，施測結果業以保密方式個別告知受測同學，並將統計結果提供導師相關輔導之參考。有關全校新生施測「貝克憂鬱量表」、「自尊量表」之統計分析結果，已於第2學期初通知各班導師，請導師們多給予學生支持與關懷，並與中心保持聯繫。針對中高危險群（16%）同學，中心除視個案需求安排輔導老師進行輔導外，並於98年5月13日、20日、27日、6月3日邀請國際催眠大師夏琳.艾克曼（Charlene Ackerman）教授擔任團體帶領人，連續辦理四場（共計12小時）『大學生EQ工作坊』，並以高危險群同學為主要參加對象，以提升其自尊及自信心，每場次參加人次共計約30人共計120人次，目前為止各方反應良好。
  - 11.97年9月17、18日兩天於民雄校區「社團博覽會」設攤宣導『生命教育系列活動』，發送心理衛生單張、台灣人憂鬱量表檢測、校園緊急電話聯絡卡等，現場同學反應佳。
  - 12.97年9月24日協助體育系大四班進行『線上生涯性向測驗』團體施測，已於97年10月8日由學輔中心呂苑慈諮商心理師進行測驗解釋。
  - 13.97年10月1日協助輔導系大二班進行『新訂賴氏人格量表』、「生涯發展阻隔因素量表」團體施測，已於97年10月15日由學輔中心顏璉瑋諮商心理師及王聲偉實習諮商心理師進行測驗解釋。
  - 14.於97年10月15日在民雄校區A407 教室，舉辦「大學生心理適應

- 量表」之施測與解析，民雄校區共計13名同學參加。
- 15.延續辦理『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防治』主題輔導週系列活動「電影賞析」(9/24「軍火之王」-民雄校區圖書館視聽中心、10/15「軍火之王」-蘭潭校區活動中心2樓會議室)共2場，共計約20人參加。
  - 16.分別於(上學期)97年10月8日、10月22日(下學期)98年2月23日、3月25日分別於蘭潭、民雄、新民等三校區及進修推廣部利用導師制活動時間，分別邀請慈慧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鄭鈞元老師』、本中心顏璉璋諮商輔導員、呂苑慈諮商輔導員擔任主講人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系列宣導講座」，參加對象分別為生命科學院、人文藝術學院、師範學院、管理學院、進修推廣部師生，參加人次共計約2,200人，現場師生反應佳。
  - 17.結合社區資源於97年11月5日假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瑞穗廳與嘉義市衛生局合辦『活力有約紓壓講座』，當天邀請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精神科蔡湘怡醫師擔任講座，全校教、職員、工、生共計63人參加。
  - 18.自97年9月22日起，連續8週，每週一晚上6：30~8：30，於民雄校區行政大樓5樓團體室，由中心博士實習諮商師黃珮書老師及學輔中心專任諮商輔導員顏璉璋老師帶領『自我探索成長團體』，報名參加人數每次5人，參加人次共計約40人次。
  - 19.自97年11月20日至98年1月8日，每週四晚上6：30~8：30，於民雄校區行政大樓5樓團體室，由中心實習諮商師王聲偉老師帶領『壓力探索處理團體』，招募對象為本校同學，參加人數每次6人，共計參加人次約48人次。
  - 20.於98年4月8日至5月16日(星期三晚間18：30-20：30)辦理「生涯探索團體—我往何處去？」團體諮商活動，為期五週，共計招募14位團體參與者。安排於民雄校區A502團體諮商室，由本中心王聲偉實習諮商輔導員擔任團體帶領者，向本校大一至大四的學生進行生涯探索，了解自己的特質及興趣，規劃自己的生涯方向，以增進學生對自我生涯定向的了解，此次活動參加人

次共計70人次。

- 21.由嘉義市衛生局及衛生署自殺防治中心主辦，本校協辦2場「自殺防治守門人-校園憂鬱及自傷防治」講座，於98年4月8日及98年5月20日邀請到嘉義聖馬爾定醫院精神科楊自強主任及嘉義灣橋榮民醫院精神科江明澤醫師擔任主講人，分別向本校教職員及同學宣導如何照顧自己的心理健康，以及發現自己或周遭的同學有需要時如何尋求相關的資源與醫療服務，2場次活動各有教職員118人及同學300名參加，與會者反應受益良多，此活動為本校與社區資源做最佳的結合。
- 22.97年12月17日於蘭潭校區行政中心2樓第3會議室舉行97學年度輔導計畫執行小組會議，應出席人數16人、實到人數14人，該會議已審議通過「97學年度學生輔導中心輔導工作實施計劃」、「國立嘉義大學推動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預防工作計畫」。
- 23.97學年度『全校優良導師甄選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輔導計畫小組』委員代表業於暑假期間請各院遴薦委員代表名單後重新遴聘，並簽請 校長核聘。
- 24.為使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運作更為順暢本學年進行學生申訴辦法之修法，本校「學生申訴辦法」之修法提案，業經98年2月18日本校97學年度第3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議、98年5月19日學生事務會議及98年6月16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經報部核定。新修訂之辦法業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
- 25.本學年接獲學生申訴案件，業於97年12月26日、98年1月9日、2月18日、3月4日分別召開97學年度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議，以遴選會議主席及審議該案，經請相關單位及申訴主體列席說明，委員充分討論後以無記名投票方式作成評議決議，評議結果及相關權益業已函覆申訴主體及原處分單位。本中心提供申訴案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本學年接受長期追蹤輔導個案為2人。
- 26.壓力管理中心97學年度第1學期開放時間為每週二、四下午2：00~5：00，共計服務185人次，其中教職員6人次，學生179人次。



第2學期為了提供更好的服務給全校師生，特延長開放時間為每週一~五(週三下午除外)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共計服務422人次，其中教職員35人次，學生387人次。全學年度共計服務607人次。

## 27.資源教室各項輔導

- (1)進行住宿和校外租屋學生的生活訪視，本學年共訪視12位學生。
- (2)協助肢障同學申請校內機車停車証，以方便肢障同學上下學，共協助3位同學申請。
- (3)召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審查小組會議，針對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評估其需求，給予交通費補助，97學年度第2學期共核發2位學生，於98年3-6月間核發交通費，每月400元，共計4個月。
- (4)開放身心障礙學生申請輔導學伴，以協助身障生之課業。97上共有19位學生申請輔導學伴；97下則有17位身障生提出申請。
- (5)請語言中心協助聽障生開辦「英文特別班」，因應聽障生學習需求，在蘭潭、民雄校區開設一班，97上及97下分別有11位學生參加。
- (6)開設英文課業輔導加強班，請教科所研究生根據學生個別需求進行一對一指導，97上有4位學生參加；97下期則有2位學生參加。
- (7)97上轉介4名身心障礙學生及1名學伴至學輔中心接受諮商。
- (8)於97年5月6日針對校內應屆畢業之身心障礙學生舉辦轉銜會議，以提供應屆畢業之身心障礙學生相關就業資訊及協助其進行生涯規畫，共計8位學生參加。
- (9)陪同有就業需求之身障生至就業服務站登記求職表，並詢問相關就業資訊;轉介5位進修部有就業需求之身障生至就業服務站登記求職，其中2位成功媒合工作。
- (10)於97上核發96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計32位學生錄

取，金額為74萬元。

- (11)提供工讀機會：聘用身心障礙學生為資源教室工讀生，時薪95元，97上蘭潭及民雄校區工讀計5人次，156小時工讀時數。97下蘭潭及民雄校區工讀計7人次，114小時工讀時數。
- (12)輔具資源介紹：說明教育部輔具中心相關資源及輔具借用流程，鼓勵同學借用輔具，97上計有6位聽障學生申請FM調頻輔具，2位肢障學生申請電動輪椅及座墊。97下則有6位學生（其中5位為身障生；1位為一般生）申請FM調頻輔具；2位肢障學生申請電動輪椅及座墊；1位視障生申請尺狀放大鏡及4×12單頭望遠鏡。
- (13)針對身障生：於每學期初舉辦資源教室期初工作會報，97上共舉辦2場期初工作會報；97下則於四校區分別舉辦，共4場工作會報。於學期中舉辦電影欣賞，97下共舉辦2場電影欣賞活動。於97上下學期末各舉辦一場期末餐敘（含送舊）。
- (14)針對輔導學伴：於學期初及學期末分別舉辦資源教室輔導學伴座談，邀請輔導學伴出席，說明擔任學伴之注意事項，97上共舉辦4場輔導學伴座談；97下則舉辦6場輔導學伴座談。
- (15)97年度「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於97年12月底結案，教育部補助款136萬800元，學校配合款22萬6,458元，實際支出132萬9,772元，餘絀數（7萬9,405元）納入校務基金。
- (16)教育部核定98年度「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補助經費為1,759,725元整，申請學校配合款核定經費為254,128元整。
- (17)教育部補助97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錄取且報到名額，補助資本門經費共47萬9,169元，實際支出47萬9,169元。
- (18)資源教室定期與畢業生及休退學生聯繫，了解其近況，97下追蹤之畢業生為3位；休退學生為3位。

#### (五)僑外生輔導

- 1.97學年本校僑生共有111人，外籍學生56人。僑外組統一協助入住校宿、辦理居留證、全民健保、舉辦新生講習等活動，協助學

- 生早日熟悉環境及相關法令規定，適應在台求學生活。
2. 97年8月12日召開97學年度外國學生獎學金續領甄審會議，有23位同學提出申請，共計22位審查通過，獲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
  3. 97學年度僑外生接待活動分別於97年9月2日與5日至桃園機場接送新入學僑生及外籍生到校；97年9月3日及6日各辦理一場新生輔導講習，協助新僑外生個人基本資料填寫及資料網路登錄等。97年9月10日及11日統一辦理港澳生流動人口申報及乙式體檢，以便辦理台灣地區居留證。
  4. 97年9月3日至15日分別引導外籍生與指導教授面談，共計26人次。除介紹學生外同時提醒老師在選課及課業上給與協助。
  5. 依據本校97年僑外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已於97年9月12日於童年渡假村辦理中秋月光晚會，尤其讓所有新僑外生歡喜度過在台灣的第一個節慶。
  6. 僑外組協助僑聯會於97年9月27日在獨角仙農場辦理僑生迎新活動。於97年11月1日協同國際學生聯誼會辦理新外籍生迎新活動，造訪嘉義公園、嘉義市史蹟資料館及新港香藝文化園。
  7. 97年12月19日辦理僑外生聖誕節聯歡晚會，藉由活動進行，促進僑外生了解不同文化背景過節的氣氛與習俗，共同渡過快樂又有意義的聖誕節。同時邀請本校熱舞社以及國標社精彩表演，增加活動的多元性。
  8. 於98年1月16日在民雄校區學生餐廳2樓辦理98年春節祭祖聯歡餐會，共計約120人次參加。校長百忙中撥冗主持，僑委會蔡亢生主秘及僑教會林淑貞主委專程自台北南下與會，讓嘉大所有僑外生倍感溫馨及光榮。為展現嘉大敦親睦鄰的善意，同時邀請南華大學僑生一同參與。祭祖儀式簡單隆重，首先由司儀說明祭祖的意義，接著由主祭者李校長帶領全體人員緬懷中華民族列祖列宗。李校長提及先人的奮鬥及努力，透過春節祭祖表達慎終追遠，緬懷祖先。蔡主秘提及僑委會對所有僑生的重視與關懷，中華文化的傳承與永續發展；林主委則宣導近日通過之僑教政策，鼓勵僑生學業精進。

- 9.為關心寒假期間未返家之本校僑外生，除上網或電子郵件提醒同學注意安全外，另分別發送通知給外籍生各系所主任及指導老師，煩請於春節期間多加照顧學生。
- 10.98年度獲僑務委員會補助工讀金計新台幣15萬元整。
- 11.協助本校僑生申請「97學年度應屆畢業僑生學行優良獎學金」，共計袁德瑩等7人獲獎，共計新台幣1萬4,000元。
- 12.本校接受僑委會委託於98年3月28日辦理98年南部地區僑生春季聯誼活動，活動當日共有來自中正大學、成功大學、高雄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及中山工商等21所大專院校及高職等學校的僑生同學與僑輔老師參加。
- 13.依據教育部輔導各大專校院辦理外國學生活動經費補助要點，僑外組獲國際文教處經費補助，已於98年4月2至3日辦理阿里山賞櫻生態之旅，帶領本校外國學生參訪阿里山國家風景區，藉由該活動提供學生課餘休閒遊憩，並促進外國學生對台灣自然景觀之深入了解。
- 14.帶領僑生於98年4月11日前往台南成功大學參加第六屆南僑盃運動比賽，本校僑生表現優良，勇奪羽球項目第3名。
- 15.98年6月5日於大北京辦理98年畢業僑外生送舊歡送會暨交接典禮。
- 16.98年6月20日至21日辦理98年國際學生期末休閒及古蹟參訪之旅，藉由該活動提供學生課餘休閒遊憩，並促進外國學生對台灣人文景觀之深入了解。

## 五、年度創新業務與成果

### (一)學生輔導工作

- 1.積極擲節學校經費、結合在地資源、增進本校教職員工生心理衛生相關知能：為使本校教職員工生在有限資源下能獲得更多提升相關知能的資源管道，乃積極尋求與嘉義市衛生局合作，由本校學輔中心承辦，衛生局補助經費辦理「自殺守門人」、「紓壓」等系列講座。

- 2.增聘專任諮商輔導員1名派駐林森校區負責進修推廣部學生輔導相關業務，以提供進修部同學更適切之服務。
- 3.97學年度第2學期開放民雄蘭潭資源教室圖書影音光碟互借，使資源教室之資源流通。
- 4.97下推薦1位身障生參加內政部舉辦之13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

## (二)僑外生輔導

- 1.配合97年校慶活動僑外組特別於11月21日在民雄校區安排一場異國美食展，由來自各國的國際學生準備30道家鄉料理，邀請300餘位師長學生入席享受異國風味餐，參與者讚不絕口，為校慶活動增添創意色彩。校長、沈副校長、學務長及邱院長等多位師長特別蒞臨為同學加油，同學歡喜與師長合影留念。泰國舞表演及拉茶show為活動揭開序幕。同學精心準備的料理包括泰式酸辣湯、青木瓜沙拉、印尼沙爹、菲律賓烤雞、馬來西亞肉骨茶、拉茶、咖哩雞等。藉由活動讓僑外生與本校師生相互交流，增進彼此瞭解與認識。此外，更是讓大家對各國美食與風俗民情有更進一步之了解。
- 2.依據教育部獎勵大學校院擴大招收外國學生補助計畫之加強輔導外國學生之生活輔導及文化體驗計畫於98年5月13日至15日辦理98年國際學生期中座談，藉由座談會安排了解學生學習情形及生活狀況。